股票简称：金路集团　股票代码：000510　编号：临 2008—23 号

# 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第二次董事局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第二次董事局会议通知于 2008 年 6 月 27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 2008 年 7 月 7 日在金路大厦 8 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监事局主席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汉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局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详见附件一《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及附件二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君和专审字[2008]第 3017 号）。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配股资格的议案》。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的规定，公司董事局对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相关事项进行逐项审核，认为公司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配股发行的条件，同意公司提出配股申请。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配股方案的议案》。

1、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配股的股票种类及每股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2.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以公司截止 2008 年 3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09,182,254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配 3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本次配股可配售股份总计为 182,754,676 股。本公司控股股东汉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承诺以现金足额认购其应认配的股份。

3.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配股价格及定价依据；

（1）配股价格：以刊登发行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均价为基数，采用市价折扣法确定配股价格，授权董事局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定价依据：①配股价格不低于发行前最近一期经境内审计师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确定的每股净资产值；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量及项目资金使用安排；③参考公司二级市场上的股票价格、盈利前景和境内股票市场的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市盈率状况；④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4.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配股的配售对象；

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5.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配股的发行时间；

本次配股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 6 个月内择机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

6.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配股募集资金的用途；

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 60,000 万元，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1）节能减排、填平补齐聚氯乙烯树脂（PVC）扩能至 40 万吨 / 年技改项目，总投资 44,763.24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38,0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6,763.24 万元；

（2）安排 15,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在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偿还。如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投资需要，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等方式补足。

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在银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

7.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配股决议的有效期限。

自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本次配股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有效。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配股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详见附件三）。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办理本次配股相关具体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配股工作的顺利进行，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办理本次配股的相关事宜，具体如下：

1. 授权公司董事局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及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制定和实施公司本次配股的具体方案，并全权负责办理和决定本次配股的发行时间、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规模、发行价格、具体申购办法等有关事宜。

2. 授权公司董事局全权办理本次配股申报事宜。

3. 配股方案有效期内，若配股政策发生变化，授权董事局按新政策继续办理本次配股事宜。

4. 授权董事局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对本次发行申请的审核意见对发行条款、发行方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做出适当的修订和调整。

5. 授权董事局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配股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关的各项文件及合同。

6. 授权董事局聘请有关中介机构。

7. 授权董事局在本次配股完成后根据本次配股的实施情况，修改《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8. 授权董事局在本次配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

9. 若控股股东不履行认配股份的承诺，或者配股代销期限届满，原股东认购股票的数量未达到拟配售数量百分之七十的，授权董事局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已经认购的股东。

10. 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授权董事局办理其他与本次配股有关的事宜。

11. 本授权自股东大会通过本次配股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配股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股东共享的议案》。

在本次配股完成后，本次配售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股东依其持股比例享有。

七、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 2008 年 1 月 30 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公司对经 2008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六届第十九次董事局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主要从“公司以发行证券作为支付方式向特定对象购买资产”、“由公司、保荐机构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保荐机构在持续督导期间的职责”及“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等方面进行更加详细的规定，使该项制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后的《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八、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述第一至第七项议案将提交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〇八年七月七日

附件一：

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相关要求，现将本公司截至 2008 年 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1997 年 4 月 1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上字［1997]12 号文件批准实施配股方案，以本公司 1996 年末股本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 10:2.976 的比例配售股份（以 1995 年末股本总额为基数，按 10:5 的比例配售），每股面值 1 元，配股价格为每股 4.5 元，预计可配售股份 7,131.2421 万股，此次配股国家股和社会公众股均足额认购，其中，国家股增配 895.776 万股，法人股股东全部放弃配股权，故实际配售 5,326.6345 万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23,471.60 万元。

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1997 年 6 月 16 日全部到位，已经德阳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德会股验（1997）07 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 2008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 投资项目名称 | 实际投资金额 | 实际投入时间 | | | | 完工程度 |
|---|---|---|---|---|---|---|
| | | 1997年 | 1998年 | 1999年 | 2000年 | |
| 收购什化集团部分有效资产 | 5,000 | | 5,000 | | | 100% |
| PVC“四改六”工程 | 4,212.60 | | 931.54 | 1,441.95 | 1,839.11 | 100% |
| 热电联产扩建工程 | 2,259 | | 1,278.65 | 100.95 | 879.40 | 100% |
| 烧碱“三改七”工程 | 8,000 | 1,969.82 | 3,351.48 | 1,643.71 | 1,034.99 | 100% |
| 补充流动资金 | 4,000 | 2,115 | 1,885 | | | |
| 合计 | 23,471.60 | 4,084.82 | 12,446.67 | 3,186.61 | 3,753.50 | |

2、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单位：万元

| 募集前承诺投资项目 | 计划投资金额 | 募集后实际投资项目 | 实际投资金额 | 差异原因 |
|---|---|---|---|---|
| 高纯钾碱 | 16,685.00（含贷款计划） | 收购什化集团部分有效资产 | 5,000.00 | 见备注 |
| | | PVC“四改六”工程 | 4,212.60 | |
| | | 热电联产扩建工程 | 2,259.00 | |

备注：高纯钾碱项目（即配股说明书中电子化学品 1.2 万吨 / 年碳酸钾及配套 1 万吨 / 年氢氧化钾技改工程）计划总投资 16,685.00 万元，鉴于本公司申报建设钾碱项目的方案历时较长，钾碱市场因生产企业扩建和下游产业转滞而发生较大变化，配股资金到位时，钾碱市场已饱和，本公司仅进行了前期市场调研，实际未投入。经本公司 1998 年第三届第十一次董事局决议、1998 年 9 月 16 日第三届第三次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改变原用于高纯钾碱项目的配股资金用途，改用于：

（1）拟出资 1 亿元（其中 5,000.00 万元为募股资金）收购、组建德阳磷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组建后名称为四川金汇现代农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和经营磷铵、氢钙、硫酸、水泥等业务，该投资款已于 1998 年投入，实际投入资金 5,974.96 万元，其中募股资金 5,000.00 万元。

（2）用于 PVC“四改六”技改项目，该项目拟投资额为 4,854.00 万元，投资款已于 1998 年—2000 年分期投入。

3、用于热电联产扩建工程，该项目拟投资额为 1,884.00 万元，投资款已于 1998 年—2000 年分期投入。

本次变更涉及总金额 16,685.00 万元，其中募股资金实际使用 11,471.60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48.87%。

相关公告已刊登在 1998 年 8 月 28 日《证券时报》、1998 年 9 月 1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

另外，热电联产扩建工程拟用募集资金投资为 1,884.00 万元，实际投资为 2,259.00 万元，PVC“四改六”技改项目拟用募集资金投资为 4,854.00 万元，实际投资 4,212.60 万元，产生差异的原因为热电联产扩建工程是 PVC“四改六”项目的配套工程，二者难以截然分开，实际投资额合计比承诺投资金额少 266.40 万元。

本公司 1997 年 6 月募集资金净额 23,471.60 万元，已于 2000 年全部使用完毕，并已按有关信息披露文件的规定对外进行了公告。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投入后的 4 年内实现效益情况：

单位：万元

| 投资项目名称 | 实际投资金额 | 实现毛利②　2001年 | 2002年 | 2003年 | 2004年 | 产生效益 |
|---|---|---|---|---|---|---|
| 收购什化集团部分有效资产 | 5,000.00① | | | | | 未单独核算 |
| PVC“四改六”工程 | 4,212.60 | 1,301.40 | 1,701.14 | 2,332.48 | 2,534.50 | |
| 热电联产扩建工程 | 2,259.00 | | | | | 未单独核算 |
| 烧碱“三改七”工程 | 8,000.00 | 803.18 | 1,322.28 | 1,834.77 | 1,917.02 | |
| 补充流动资金 | 4,000.00 | | | | | 未单独核算 |
| 合计 | 23,471.60 | | | | | |

注①：收购什化集团部分有效资产，为 1998 年底组建四川金汇现代农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实际投入 5,974.96 万元（其中使用配股资金 5,000.00 万元），占四川金汇现代农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2.50% 的股权，1999 年本公司将该股权全部转让，其出让总价款为 5,974.00 万元，转让价款于 1999 年 11 月全部收回。

注②：根据配股说明书等资料，预计 PVC“四改六”工程年利润为 1,071.00 万元，烧碱“三改七”工程为 607 万元，除 2001 年外，实际年实现毛利数均超过预计数。2001 年由于 PVC 树脂受市场影响，平均销售单价较上年下降，故 2001 年毛利较低。

4、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三年及一期实现的效益情况：

单位：万元

| 实际投资项目 | |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 承诺效益(万元 / 年) | 最近三年及一期实现效益（毛利） | | | |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 2005年 | 2006年 | 2007年 | 2008年 1-3 月 | | |
| 1 | PVC“四改六” | 100.00% | 1,071.00 | 1,614.98 | 1,480.02 | 1,345.62 | 245.39 | 12,555.53 | 是 |
| 2 | 烧碱“三改七” | 100.00% | 607.00 | 1245.28 | 2,253.83 | 3,795.05 | 960.88 | 14,132.29 | 是 |

三、前次募集资金未使用情况

截至 2008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使用。

本公司上述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 1997 年 -2000 年年度报告 、2001 年度中期报告以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有关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相符。

特此说明。

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〇八年七月七日

附件二：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君和专审字（2008）第 3017 号

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路集团公司）截至 2008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的规定编制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是金路集团公司董事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的基础上对金路集团公司董事局编制的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 》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金路集团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金路集团公司董事局编制的截至 2008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金路集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作为金路集团公司为本次申报发行新股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庄瑞兰

中国●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明月

报告时间：2008 年 6 月 26 日

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和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1997 年 4 月 1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上字（1997）12 号文件批准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实施配股方案，以本公司 1996 年末股本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 10:2.976 的比例配售股份，(以 1995 年末股本总额为基数，按 10:5 的比例配售)，每股面值 1 元，配股价格为每股 4.50 元，预计可配售股份 7,131.2421 万股，此次配股国家股和社会公众股均足额认购，其中，国家股增配 895.776 万股，社会公众股增配 4,430.8585 万股，法人股股东全部放弃配股权，故实际配售 5,326.6345 万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23,471.60 万元。

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1997 年 6 月 16 日全部到位，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已全部存入本公司在银行的人民币账户，其中：存入四川省建行国际业务部开立的人民币账户 261011981 账号 170,340,301.33 元，26318077 账号 60,359,562.17 元；招商银行成都分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 018486971001 账号 3,000,000.00 元；农业银行德阳市分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 8700547 账号 829,220.00 元以及德阳市广利城市信用社开立的人民币账户 2016011657 账号 186,916.50 元，共计人民币 23,471.60 万元。配股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德阳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德会股验（1997）07 号验资报告。截止 2008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在银行存放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银行账户存放的募集资金已为余额。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

2、截止 2008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具体情况列示如下：（金额单位：万元）

| 投资项目名称 | 实际投资金额 | 实际投入时间 | | | | 完工程度 |
|---|---|---|---|---|---|---|
| | | 1997年 | 1998年 | 1999年 | 2000年 | |
| 收购什化集团部分有效资产 | 5,000.00 | | 5,000.00 | | | |
| PVC“四改六”工程 | 4,212.60 | | 931.54 | 1,441.95 | 1,839.11 | 100.00% |
| 热电联产扩建工程 | 2,259.00 | | 1,278.65 | 100.95 | 879.40 | 100.00% |
| 烧碱“三改七”工程 | 8,000.00 | 1,969.82 | 3,351.48 | 1,643.71 | 1,034.99 | 100.00% |
| 补充流动资金 | 4,000.00 | 2,115.00 | 1,885.00 | | | |
| 合　计 | 23,471.60 | 4,084.82 | 12,446.67 | 3,186.61 | 3,753.50 | |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 投资项目名称 | 计划投资额 | 实际投资项目 | 实际投资额 | 差异原因 |
|---|---|---|---|---|
| 高纯钾碱 | 16,685.00(含贷款计划) | 收购什化集团部分有效资产 | 5,000.00 | 见备注 |
| | | PVC“四改六”工程 | 4,212.60 | |
| | | 热电联产扩建工程 | 2,259.00 | |

备注：高纯钾碱项目（即配股说明书中电子化学品 1.2 万吨 / 年碳酸钾及配套 1 万吨 / 年氢氧化钾技改工程）计划总投资 16,685.00 万元，鉴于本公司申报建设钾碱项目的方案历时较长，钾碱市场因生产企业扩建和下游产业转滞而发生较大变化，配股资金到位时，钾碱市场已饱和，本公司仅进行了前期市场调研，实际未投入。经本公司 1998 年第三届第十一次董事局决议、1998 年 9 月 16 日第三届第三次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改变原用于高纯钾碱项目的配股资金用途，改用于：

（1）拟出资 1 亿元（其中 5,000.00 万元为募股资金）收购、组建德阳磷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组建后名称为四川金汇现代农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和经营磷铵、氢钙、硫酸、水泥等业务，该投资款已于 1998 年投入，实际投入资金 5,974.96 万元，其中募股资金 5,000.00 万元。

（2）用于 PVC“四改六”技改项目，该项目拟投资额为 4,854.00 万元，投资款已于 1998 年—2000 年分期投入。

（3）用于热电联产扩建工程，该项目拟投资额为 1,884.00 万元，投资款已于 1998 年—2000 年分期投入。

本次变更涉及总金额 16,685.00 万元，其中募股资金实际使用 11,471.60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48.87%。

相关公告已刊登在 1998 年 8 月 28 日《证券时报》、1998 年 9 月 1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

另外，热电联产扩建工程拟用募集资金投资为 1,884.00 万元，实际投资为 2,259.00 万元，PVC“四改六”技改项目拟用募集资金投资为 4,854.00 万元，实际投资 4,212.60 万元，产生差异的原因为热电联产扩建工程是 PVC“四改六”项目的配套工程，二者难以截然分开，实际投资额合计比承诺投资金额少 266.40 万元。

本公司 1997 年 6 月募集资金净额 23,471.60 万元，已于 2000 年全部使用完毕，并已按有关信息披露文件的规定对外进行了公告。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投入后的 4 年内实现效益情况：

单位：万元

| 投资项目名称 | 实际投资金额 | 实现毛利① | | | | 产生效益 |
|---|---|---|---|---|---|---|
| | | 2001年 | 2002年 | 2003年 | 2004年 | |
| 收购什化集团部分有效资产 | 5,000.00*1 | | | | | 未单独核算 |
| PVC“四改六”工程 | 4,212.60 | 1,301.40 | 1,701.14 | 2,332.48 | 2,534.50 | |
| 热电联产扩建工程 | 2,259.00 | | | | | 未单独核算 |
| 烧碱“三改七”工程 | 8,000.00 | 803.18 | 1,322.28 | 1,834.77 | 1,917.02 | |
| 补充流动资金 | 4,000.00 | | | | | 未单独核算 |
| 合计 | 23,471.60 | | | | | |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投入后的 4 年内实现效益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注 *1：收购什化集团部分有效资产，为 1998 年底组建四川金汇现代农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实际投入 5,974.96 万元（其中使用配股资金 5,000.00 万元），占四川金汇现代农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2.50% 的股权，1999 年本公司将该股权全部转让，其出让总价款为 5,974.00 万元，转让价款于 1999 年 11 月全部收回。

注 *2：根据配股说明书等资料，预计 PVC“四改六”工程年利润为 1,071.00 万元，烧碱“三改七”工程为 607.00 万元，实际年实现毛利数均超过预计数(最近三年及一期实现效益情况见附件 2)。

八、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该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本公司相关期间的年度报告等信息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基本相符。

附件 1：

前次使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23,471.60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23,471.60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11,471.60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48.87% | 1997年 | 4,084.82 |
| | | 1998年 | 12,446.67 |
| | | 1999年 | 3,186.61 |
| | | 2000年 | 3,753.50 |

| 投资项目 | | |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 | |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 | | | 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
|---|---|---|---|---|---|---|---|---|---|---|
| 序号 | 承诺投资项目 | 实际投资项目 |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 募集后承诺投资项目 |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 |
| 1 | 高纯钾碱 | 收购什化集团部分有效资产 | 16,685.00（含贷款计划） | 收购什化集团部分有效资产 | 5,000.00 | 16,685.00（含贷款计划） | 5,000.00 | 5,000.00 | | 100.00% |
| 2 | | PVC“四改六”工程 | | PVC“四改六”工程 | 4,854.00 | | 4,854.00 | 4,212.60 | -641.40 | 100.00% |
| 3 | | 热电联产扩建工程 | | 热电联产扩建工程 | 1,884.00 | | 1,884.00 | 2,259.00 | 375.00 | 100.00% |
| 4 | 烧碱“三改七”工程 | 烧碱“三改七”工程 | 8,000.00 | 烧碱“三改七”工程 | 8,000.00 | 8,000.00 | 8,000.00 | 8,000.00 | | 100.00% |
| 5 | 补充流动资金 | 补充流动资金 | 4,000.00 | 补充流动资金 | 4,000.00 | 4,000.00 | 4,000.00 | 4,000.00 | | 100.00% |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三年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 实际投资项目 | |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 承诺效益(万元 / 年) | 最近三年及一期实现效益（毛利） | | | |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 2005年 | 2006年 | 2007年 | 2008年 1-3 月 | | |
| 1 | 树脂“四改六” | 100.00% | 1,071.00 | 1,614.98 | 1,480.02 | 1,345.62 | 245.39 | 12,555.53 | 是 |
| 2 | 烧碱“三改七” | 100.00% | 607.00 | 1245.28 | 2,253.83 | 3,795.05 | 960.88 | 14,132.29 | 是 |

附件三：

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配股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根据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配股方案，公司拟向原股东配售股票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节能减排填平补齐聚氯乙烯树脂扩能至 40 万吨 / 年技改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为合理有效地运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运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权益，公司编制了本次配股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谨供董事局会议和股东大会审议用。

一、节能减排填平补齐聚氯乙烯树脂扩能至 40 万吨 / 年技改项目

1、项目背景

中国 PVC 的消费量一直保持较高增长速度，“十一五”期间中国 PVC 需求增长速度可达 19.6%，预计 2010 年中国 PVC 需求达 2000 万吨。但由于中国乙烯资源严重不足，导致乙烯供应不足，充分利用中国电力、盐卤、煤、电石等资源优势，大力发展具有成本比较优势的、资源优势产业—干法电石乙炔 PVC 产业势在必行。

根据《四川省优势产业整合与发展规划》，在“十一五”化工发展规划中提出“我省盐卤及石灰石资源丰富、岩盐矿蕴藏量 202 亿吨，水能理论蕴藏量 1.43 亿千瓦，电力技术可开发量 1.03 亿千瓦，均居全国前列”，为发展氯碱化工奠定了基础，“至 2010 年新增离子膜烧碱能力 100 万吨（其中片碱生产能力 50 万吨），使烧碱的总量达到 180 万吨，离子膜烧碱占烧碱的比重为 60%，继续保持西部首位”。发展规划中还提出“电石渣制水泥技术已实现产业化，为我省发展电石乙炔法聚氯乙烯提供了可靠的资源和技术保障。预测聚氯乙烯在相当长时期内市场看好，且由于石油价格波动和攀升，电石乙炔法聚氯乙烯更有市场发展空间”。总量目标：至 2010 年规划新增聚氯乙烯 120 万吨，总量达到 220 万吨，配套新增电石 200 万吨等，成为四川化工“十一五”计划的主要支撑点。

“十一五”规划表明国内调整氯碱工业布局的三个方向：一是在中西部煤、电和盐资源丰富的地方重点发展几个大型氯碱（电石法）企业；二是依托沿海石化产业集群一体化模式下发展；三是促使一批氯碱产能及具有特色的氯碱精细化工产品系列的形成，构成沿江以氯碱为基础的精细化工产业带。在高油价背景下，乙烯法成本劣势限制沿海石化企业利用稀缺乙烯资源生产 PVC 的积极性。2006 年《关于加快电石行业结构调整有关意见的通知》要求“东海沿海地区和能源、资源比较匮乏的地区原则上禁止新建电石生产项目”，决定只能在西部能源、资源丰富的地区大规模发展电石法 PVC。干法电石乙炔 PVC 生产工艺打开了电石乙炔 PVC 生产走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的路子，使得电石法生产 PVC 的环保问题业已得到解决，已成为中国氯碱行业主要发展方向，2006 年该工艺占总产量 73%。

按照“国家实行节约资源的基本国策，实施节约与开发并举、把节约放在首位的能源发展战略”和国家发改委[2007]74 号公告氯碱（烧碱、聚氯乙烯）行业准入条件的要求；遵循“优化布局、有序发展、调整结构、节约能源、保护环境、安全生产、技术进步”的可持续发展原则；以保证企业 PVC 产业的可持续发展，达到节能、降耗、减污、增效、清洁生产、优化资源配置、节省投资、便于管理的要求，实现经济效益和环保效益双丰收的目标。特此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针对目前 PVC、烧碱各工序存在的节能、环保、产能瓶颈，提出充分依托所属企业四川金路树脂公司现有的公用工程和基础设施，采用锅炉循环流化工艺技术、电石干法乙炔工艺技术等节能减排工艺技术实施建设，通过节能减排、填平补齐使聚氯乙烯扩能至 40 万吨 / 年。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的目标。

2、行业概况

节能减排，是党中央、国务院统筹经济社会发展和保护环境做出的重要部署，实现“十一五”规划提出的节能降耗和污染减排目标，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实现可持续发展、构建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的必然选择，对于维护中华民族长远利益具有极其重要而深远的意义。

“国家实行节约资源的基本国策，实施节约与开发并举、把节约放在首位的能源发展战略。”按照中国节能技术政策大纲（2006 年，节选）化工生产节能技术要求，必须充分利用生产过程的余热、余压、余能。

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制定的《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决定成立国务院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由温家宝总理任组长。2007 年两会总理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今年要把节能降耗、保护环境和集约用地作为转变经济增长方式的突破口和重要抓手”。

同时，应该清醒地认识道，全国近 1/3 的水体监测断面为劣五类水质，重点流域 40% 以上断面的水质没有达到规划要求，流经城市的河段普遍受到污染，水污染事故频繁发生，严重的水污染问题，已经成为制约经济发展、危害群众健康、影响社会稳定的重要因素；其次，我国正处在工业化进程和消费结构升级加快的历史阶段，由于经济增长方式粗放，我国能源消耗过大。根据有关资料显示，如果以世界人均水平为基本单位计算，我国资源除煤炭占 58.6% 之外，其他重要矿产资源都不足世界人均水平的 50%，水资源为世界人均水平的 28%，耕地为 32%，石油、天然气等重要矿产资源的人均储量仅分别相当于世界人均水平的 7.69%、7.05%。从我国国情出发，只有节能才有利于国家的可持续发展。

节能减排约束性指标是强化政府责任的指标，实现这个目标是政府对人民的庄严承诺。但是对于节能减排工作仅仅政府发挥主导作用还不够，必须要有全社会成员的广泛重视，从个人做起，从本企业做起，个人不乱扔一张纸，不随意浪费一滴水，不随意浪费一度电，企业要考虑经济利益与节能减排的辨证发展关系，只有政府和企业、个人形成合力，全社会充分认识到节能减排重要性，认识到节能减排是为了维护中华民族长远利益，是为了提高人民的生活质量，才能把节能降耗工作落到实处。坚持落实科学发展观，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调整经济结构、转变增长方式在我国势在必行，因此加强节能减排工作具有极其重要而深远的意义。

目前，以节能减排项目的建设来促进产业结构的调整，已经成为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的重要手段。为此，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围绕国家十大重点节能工程要求，在企业范围内针对 PVC 生产过程中各工序的节能、环保、产能瓶颈，以重点突出、技术先进适用、节能效果明显为条件，选用先进的节能技术、溴化锂制冷工艺技术、电石干法制乙炔工艺技术、循环流化工艺技术等，充分利用装置余量，消除生产瓶颈，实现能源的合理配置，提高锅炉热效率 5%，减少水用量 90%，减少空气中 SO2 以及氯的氧化物的排放量，实现清洁环保及副产物的综合利用。以达到降低消耗、增加产能和经济效益，实现经济效益与环保效益双丰收的目的。

3、本次项目涉及工程概况

（1）本项目主体装置填平补齐技改主要内容

为进一步扩大企业主导产品规模，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金路集团公司通过 3 年的努力，于 2007 年底完成了聚氯乙烯扩能至 30 万吨 / 年技术改造项目，使公司的聚氯乙烯树脂生产能力达到 30 万吨 / 年，烧碱生产能力达到 25 万吨 / 年，水、电、汽、气等公用工程基本匹配。聚氯乙烯工艺技术采用 70m3 聚合釜悬浮聚合工艺技术，配以先进的 DCS 计算机集散控制系统。烧碱采用离子膜法电解制烧碱，是目前世界上工业化生产烧碱最先进的技术，具有电耗低，产品质量高，三废排放少等优点。该项目的实施，使企业的生产装置技术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为进一步落实科学发展观，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的号召，实施企业清洁生产，发展循环经济，保持企业可持续发展，金路集团公司拟进一步扩大聚氯乙烯树脂生产能力，将聚氯乙烯树脂生产能力填平至 40 万吨 / 年，离子膜烧碱生产能力填平至 30 万吨 / 年，采用先进的节能减排技术，对生产装置进行节能减排技术改造，与此同时，对配套设施、公用工程和辅助设施进行补齐，使之满足 40 万吨 / 年聚氯乙烯和 30 万吨 / 年烧碱装置生产的需要。

本次实施的节能减排填平补齐聚氯乙烯树脂扩能至 40 万吨 / 年技改项目主要内容如下：

1）填平主要产品生产能力

①建 10 万吨 / 年聚氯乙烯生产装置，新增 4 台 70m3 聚合釜，配套 DCS 自动控制系统、单体贮槽、冷 DW 贮槽、热 DW 贮槽、汽提塔等辅助设施。

②建 5 万吨 / 年离子膜生产装置，新增 4 台离子膜电解槽，配套树脂抽集器、烧碱喷射器、盐酸喷射器、螯合树脂塔、氯气含水再线分析仪、ICP（4000）分析仪、脱氯塔、整流变压器、整流柜等辅助设施；

2）补齐配套装置，满足 40 万吨 / 年聚氯乙烯、30 万吨 / 年离子膜生产装置生产需要：

①补齐氯氢处理装置，新增氯气透平机 2 台、钛鼓风机 2 台，配套 1.2 段钛冷却器、钛引风机、氯水泵、氢气泵等设施；

②补齐 HCl 合成装置，新增副产蒸汽合成炉 2 台，配套热水循环槽、稀酸循环槽、稀酸循环泵等设施；

③补齐液氯及次氯酸钠装置，新增氯气液化机组 3 台，配套原氯分配台、氯气冷却器、液氯贮槽、次氯酸钠反应槽等设施

④补齐 VCM 合成装置，新增 32 台转化器及其配套设施

⑤建 1000m3/h 变压吸附制 N2 装置

⑥建 100m3/h 的纯水装置

（2）节能减排技改主要内容

①采用电石干法制乙炔工艺技术，改造原电石湿法制乙炔装置为电石干法制乙炔装置。最大限度的减少电石渣排污量，实现电石渣综合利用制水泥目标。并大量减少水的外排。

②采用循环流化工艺技术改造原 3 台 35t/h 链条锅炉为 3 台 45t/h 流化床锅炉。锅炉热效率提高 5%，同时减少烟气中 SO2 及氮氧化物的排放量。

③新建 4 台盐酸蒸产蒸气炉，利用合成氯化氢热量副产蒸汽。采用该工艺不使用冷却循环水。

④对工艺管线进行改造，利用现有盐酸合成炉加热锅炉给水，以回收热量。不再使用循环水冷却。

⑤采用氯气液化新工艺，用制冷剂直接液化氯气，不再使用氯制冷工艺。

⑥在新建 5 万吨 / 年离子膜工艺上，利用电解后的混氯气余热通过钛列管式换热器加热盐水。即回收利用余热，又节约冷却水的用量。

⑦采用溴化锂制冷工艺，建设利用转化器废热改变聚合冷却方式的装置。提高聚合装置生产能力。

⑧采用变压吸附工艺，建设回收合成尾气 VCM 和氢气的减排增产装置。

⑨重新规划全厂用水管路系统，充分利用我公司废水处理后的水，用于消防、厕所、绿化用水，尽量减少水的外排。

⑩回收制无离子水工艺的废液水，再用于制无离子水，该废液水回收率可达 70～80%

⑪建膜法除 SO42- 工艺，减少 BaCl2·2H2O 耗量及排放。

4、项目可行性分析

通过对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节能减排填平补齐聚氯乙烯树脂扩能至 40 万吨 / 年技改项目的研究得出以下初步结果：

（1）项目采用的节能减排工艺技术成熟，设备先进可靠。

（2）该项目建设条件好。本项目依托四川省金路树脂有限公司现有厂址建设，不需要新征地，可充分利用